

私立再興國民小學 102 學年度 低年級弟子規教學成果發表實施辦法

一、目的：

1. 訓練學生能以正確的讀音和優美的語調朗讀弟子規。
2. 落實學生孝順、友愛、守規矩的品格。

二、方式：

1. 各班先自行訓練後，全班學生一律參加。
2. 採何種方式呈現弟子規教學成果，由各學年自行決定，唯賽前須先知會教務處。
3. 發表之內容由各班選定，請於發表前三天知會教務處。

三、發表標準：流暢度、音色音量、全班默契

四、發表時間：三至五分鐘

五、發表日期：第二十週六月二十五日（星期三）
上午八點

六、發表地點：本校活動中心

七、各班於發表當天前十分鐘到發表地點報到

八、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，請於發表前提出討論修正之。